# 卓越青年团队项目申报指南

支持在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方面取得突出成绩的杰出 青年人才自主组建和带领研究团队,瞄准国际前沿和重点领 域重大科学问题潜心开展创新性基础研究,攻坚克难,培养 和造就一批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基础研究卓越青年研究团 队。

#### 一、资助领域

申请人围绕已取得的研究基础和成绩,按照自然科学学科分类在数理、化学、生命、地球、工材、信息、管理、医学等学科分类项下选择合适的领域自主拟题进行项目申报。

## 二、资助强度和期限

项目资助强度为300万元/项,实施期为4年。项目经费分三期拨付,每期拨付100万元。

## 三、申报基本条件

卓越青年团队项目不设依托单位申报数量限制。申请人须通过所在的省基金依托单位申报,申请人及其研究团队同时应满足以下条件:

- (一)申请人为团队项目的第一负责人,应为广东省内省基金依托单位的全职在岗人员(须在系统上传本人在依托单位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)。
  - (二)申请人立项当年年龄不超过45周岁[即1978年

- 1月1日(含)以后出生]。
- (三)申请人主持过省基金杰出青年项目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,或曾获得过国家、省内同层次青年人才计划支持,并已通过验收的(须在附件上传项目验收证明材料)。
- (四)申请人自主组建研究团队,**团队成员应属于同一依托单位**,且应是具有良好合作基础、勇于创新、团结协作、优势互补的优秀科研群体。
- (五)团队核心成员不多于5人(含申请人),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(职称)。在读研究生或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不能作为团队项目的核心成员。
  - (六)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得申报卓越青年团队项目:
- 1.已获得国家级重大类科研项目,或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、省基础研究重大项目支持的;
- 2.已获得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或其他同层次国家科技 人才计划支持的;
- 3.已作为负责人或正在作为核心成员承担省重大人才工程团队项目的(核心成员在项目结题后符合条件可以申报);
- 4.已作为负责人(协调人)主持过省基金研究团队项目的。

## 四、预期成果要求

(一)申请人成长为所在领域的领军人物,研究团队的 国内外影响力明显提升;在重点科学问题研究上取得关键突 破,支撑关键核心技术发展。

- (二)发表高质量论文不少于2篇(以标注基金项目为准)。鼓励发表"三类高质量论文",即发表在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国内科技期刊、业界公认的国际顶级或重要科技期刊的论文,以及在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上进行报告的论文。
- (三)鼓励在专著出版、标准规范、人才培养、专利申请、成果应用等方面形成多样化研究成果。